

附表四、林業經營生產計畫

一、經營項目與執行情形：

（說明經營項目與歷年執行情形）

二、後續工作規劃：

（說明經營項目後續規劃）

三、本次機具申請擬解決問題、使用規劃與預期效益：

（說明申請機具的緣由與擬解決問題；機具的用途、申請數量合理性說明；使用機具後預期達到的效益）

林業經營生產計畫（範例）

一、經營項目與執行情形：

（一）自行育林：

1. 自 107 年起於○○事業區○林班租地○公頃，新植紅檜、杉木、臺灣杉，以生產大徑材、小徑材；每年春秋兩季進行撫育工作。
2. 114 年於○○縣○○鄉○段自有林地○公頃，栽植楓香、相思樹、青剛櫟，規劃做為段木用材；每年春秋兩季進行撫育工作。

（二）承攬造林撫育工作：

1. 歷年承攬○○分署○○地區國有林新植造林、撫育工作累計 30 公頃。
2. 本年度承攬○○分署○○地區國有林撫育、修枝 20 公頃。

（三）承攬伐採工作：歷年承攬○○分署○○事業區疏伐工作累計○案○公頃搬出○立方公尺。

（四）伐採工作：伐採○○事業區○林班租地、○○縣○○鄉○段自有林地造林木；歷年標售○○分署、○○分署林班。

（五）木材加工：標售○○分署林木、進口木材加工製成規格材、模板販售。

（六）林下經濟-段木香菇：於○○縣○○鄉○段栽植段木香菇○公頃，每年冬季採收約○公斤。

二、後續工作規劃：

（一）自行育林：

1. ○○事業區○林班○公頃租地造林地、○○縣○○鄉○段○公頃造林地，每年春秋兩季進行刈草撫育工作。
2. 預計 116 年於○○縣○○鄉○段○公頃自有林地栽植杉木、臺灣杉，規劃做為木材生產林。

（二）承包造林、伐採工作：

1. 持續承攬○○分署○○地區國有林造林、撫育工作，每年預計○公頃。
2. 持續承攬○○分署○○地區區伐採工作。

（三）林下經濟-馬蘭：業於 115 年提出林下經濟經營使用申請，預計於○○縣○○鄉○段栽植馬蘭○公頃，規劃於 116 年通過申請後開始栽植。

三、本次機具申請擬解決問題、使用規劃與預期效益：

（一）擬解決問題

本公司規劃增加承攬分署與縣市政府造林工作，已增僱○名現場作業人員，為提供足夠作業機具、汰換既有老舊損壞機具，預備備用機，以提升效率、確保安全，爰採購刈草機○台、鏈鋸○台以滿足作業需求。近年本公司承攬海岸造林工作比例增加，為節省租用挖掘機整地費用、增加作業時間彈性、即時災後修整防風籬，爰採購中型挖掘機取代租用。

(二) 使用規劃

採購刈草機○台、鏈鋸○台規劃使用於造林撫育承攬工作、自行造林工作，用於新植整地、初期撫育、修枝與除伐工作，本公司每年承攬大約新植造林與預計自行造林共○公頃、撫育○公頃，約需○名作業人員，爰採購刈草機○台、鏈鋸○台，其中○台汰換既有老舊不堪使用之機具，○台將做為作業備用機，以即時供應機具損壞時使用。

採購中型挖掘機與旋轉夾，規劃使用於海岸造林整地、防風籬架設、山地造林整地；旋轉夾規劃使用於損壞防風籬移除、災後海岸造林地整理、造林地剩餘資材整理。

(三) 預期效益

購置刈草機汰換既有老舊機具，新機馬力足、熱故障冷卻時間短，預期每次撫育刈草作業可節省 1/6 工作時間，每公頃節省○小時作業時間。

購置鏈鋸汰換既有老舊機具，新購鏈鋸引擎馬力數較大、導板較長，枯倒木移除時減少鏈鋸卡鋸機會，提升作業人員安全；導板長減少作業彎腰幅度與次數，降低作業人員腰部負荷。

原海岸造林災後損壞防風籬移除與造林地漂流木整理移除，係採人力作業方式進行，造林地災後整理約需○工/公頃，預計使用中型挖掘機裝配旋轉夾進行災後整理作業約需○工/公頃，每公頃可節省○工。另災後造林地地面多散落細碎破碎竹木、金屬件，挖掘機進行災後整理取代人員地面作業，可降低人員被地面廢棄物損傷風險。